2025年度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就业补助资金、就业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开展就业创业经办、就业创业培训等服务工作；负责就业困难群体就业援助，劳动者就业（失业）登记、调查、统计等工作；负责失业动态监测、创业担保贷款服务；负责全市就业创业服务技术指导和研究；开展国内外就业创业和职业培训领域交流合作。

（二）组织开展人才招聘和引进活动；承担高层次人才引进、政策兑现、区域人才合作相关工作；负责高层次人才库建设、高校研究生社会实践基地建设与管理、全日制非师范类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咨询和手续办理、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登记、留学人员来济就业指导服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及社会化服务等工作；承办企事业单位和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人事代理服务；承办济宁市流动人员联合党委的日常服务工作。

（三）定期举办线上线下招聘活动；组织开展跨区域劳务协作；发布全市人力资源市场行情分析报告和劳动力指导价位信息，为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群体、小微企业等求职招聘提供基本公共服务。

（四）组织实施全市技能人才评价工作；承担企业职工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事务工作；承担全市技师、高级技师职业资格的考评、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技术等级考核、职业技能竞赛、技工院校教师中初级职称评审相关事务工作，开展全市技工院校、职业技术培训机构教学教研指导和师资培训工作。

（五）为县（市、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工作提供业务指导服务。

（六）承担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23个职能部室，分别是：综合部、人力资源部、党群工作

部、财务部、就业服务部、失业服务部、创业指导部、创业担保贷款服务部、农民工服务部、培训部、就业失业监测部、人才开发服务部、毕业生服务部、归国留学人员服务部、流动人员服务部、市场招聘部、职业规划部、档案管理部、信息技术部、技能鉴定部、竞赛与题库部、技工教育部、综合柜员部。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61.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97.5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7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347.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6.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6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0.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64.3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64.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15
	30			61	
总计	31	2,868.52	**总计**	62	2,868.52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64.37	2,861.62					2.7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97.50	297.50					
20602	基础研究	297.50	297.5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297.50	29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7.31	2,344.57					2.7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930.98	1,928.23					2.75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930.98	1,928.23					2.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87	151.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87	151.87					
20807	就业补助	264.46	264.4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64.46	264.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45	66.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45	66.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45	66.45					
213	农林水支出	2.62	2.6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62	2.62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62	2.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49	150.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49	150.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49	150.49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64.37	2,172.86	691.5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97.50		297.50			
20602	基础研究	297.50		297.5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297.50		29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7.31	1,955.92	391.4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930.98	1,804.05	126.93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930.98	1,804.05	126.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87	151.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87	151.87				
20807	就业补助	264.46		264.4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64.46		264.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45	66.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45	66.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45	66.45				
213	农林水支出	2.62		2.6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62		2.62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62		2.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49	150.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49	150.49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49	150.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61.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97.50	297.5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44.57	2,344.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6.45	66.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62	2.6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0.49	150.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61.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61.62	2,861.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861.62	总计	64	2,861.62	2,861.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861.62	2,171.61	690.0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97.50		297.50
20602	基础研究	297.50		297.5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297.50		29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4.57	1,954.67	389.9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928.23	1,802.80	125.44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928.23	1,802.80	125.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87	151.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87	151.87	
20807	就业补助	264.46		264.4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64.46		264.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45	66.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45	66.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45	66.45	
213	农林水支出	2.62		2.6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62		2.62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62		2.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49	150.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49	150.49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49	150.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8.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2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19.41	30201	办公费	4.8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8.75	30202	印刷费	1.8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48.12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50.85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9.93	30207	邮电费	0.3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84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6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27	30211	差旅费	11.8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49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0.2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45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4.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50.2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05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20.4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3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1.2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14			
人员经费合计		2,069.31	公用经费合计					102.2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7					0.27	0.27					0.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868.52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873.8万元，下降23.35%。主要是就业创业补贴新增业务下沉至功能区，继续享受补贴人员逐渐到期，补贴金额需求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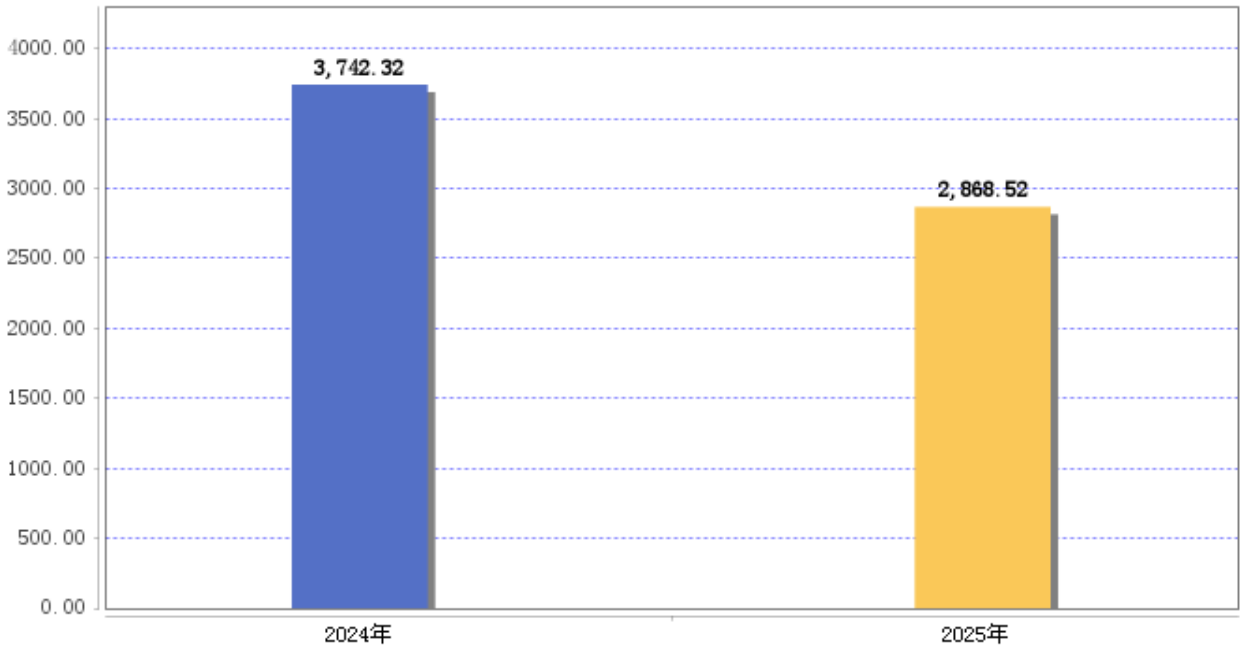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2,864.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861.62万元，占99.9%；其他收入2.75万元，占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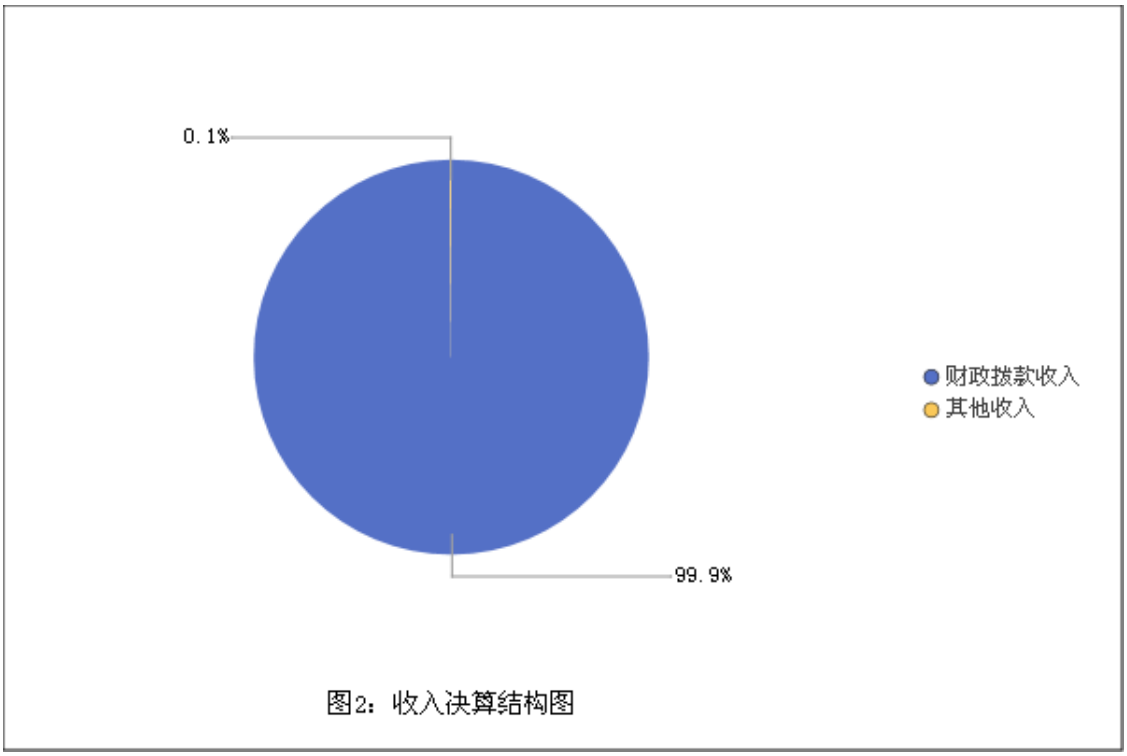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2,861.62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875.11万元，下降23.42%。主要是就业创业补贴新增业务下沉至功能区，继续享受补贴人员逐渐到期，补贴金额需求减少。

2.其他收入2.75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31万元，增长90.97%。主要是收到下派干部工作补助。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2,864.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72.86万元，占75.86%；项目支出691.51万元，占24.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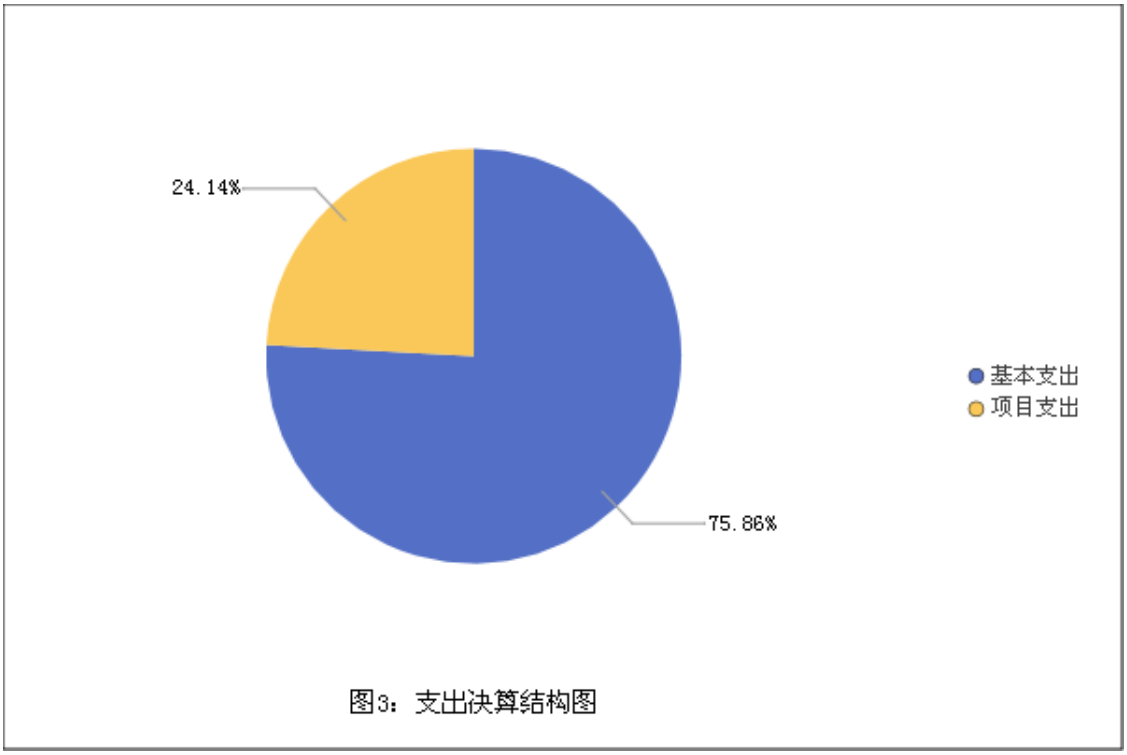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172.86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302.77万元，增长16.19%。主要是在职人数增加。

2.项目支出691.5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1,176.57万元，下降62.98%。主要是就业创业补贴新增业务下沉至功能区，继续享受补贴人员逐渐到期，补贴金额需求减少。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861.62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875.11万元，下降23.42%。主要是就业创业补贴新增业务下沉至功能区，继续享受补贴人员逐渐到期，补贴金额需求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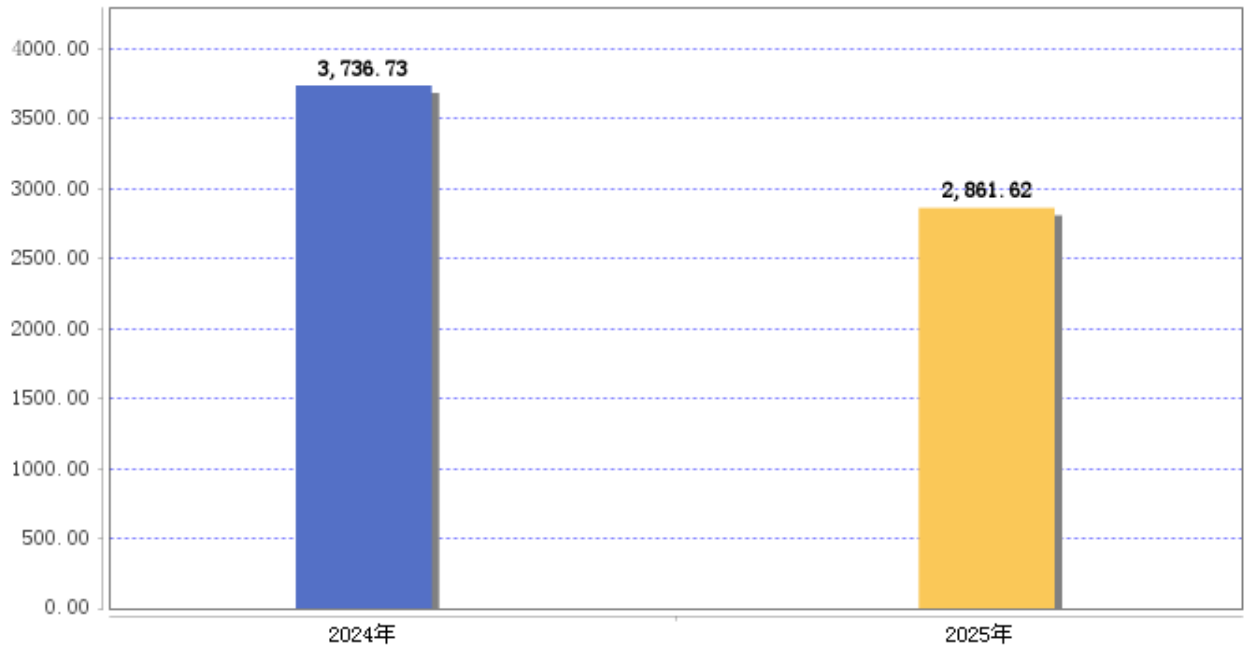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方面的支出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2025年度决算数为2344.57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81.93%，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发放、维持单位正常运转等方面。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61.6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75.11万元，下降23.42%。主要是就业创业补贴需求金额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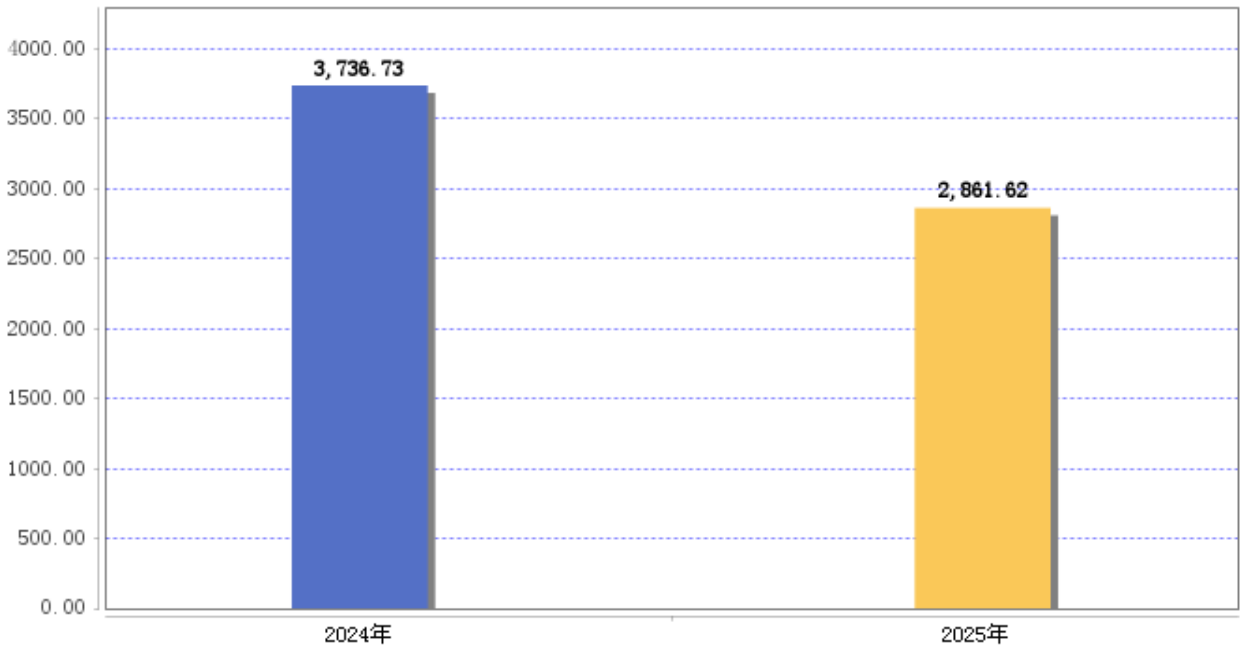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61.6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297.5万元，占1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344.57万元，占81.9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66.45万元，占2.32%；农林水支出（类）支出2.62万元，占0.09%；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50.49万元，占5.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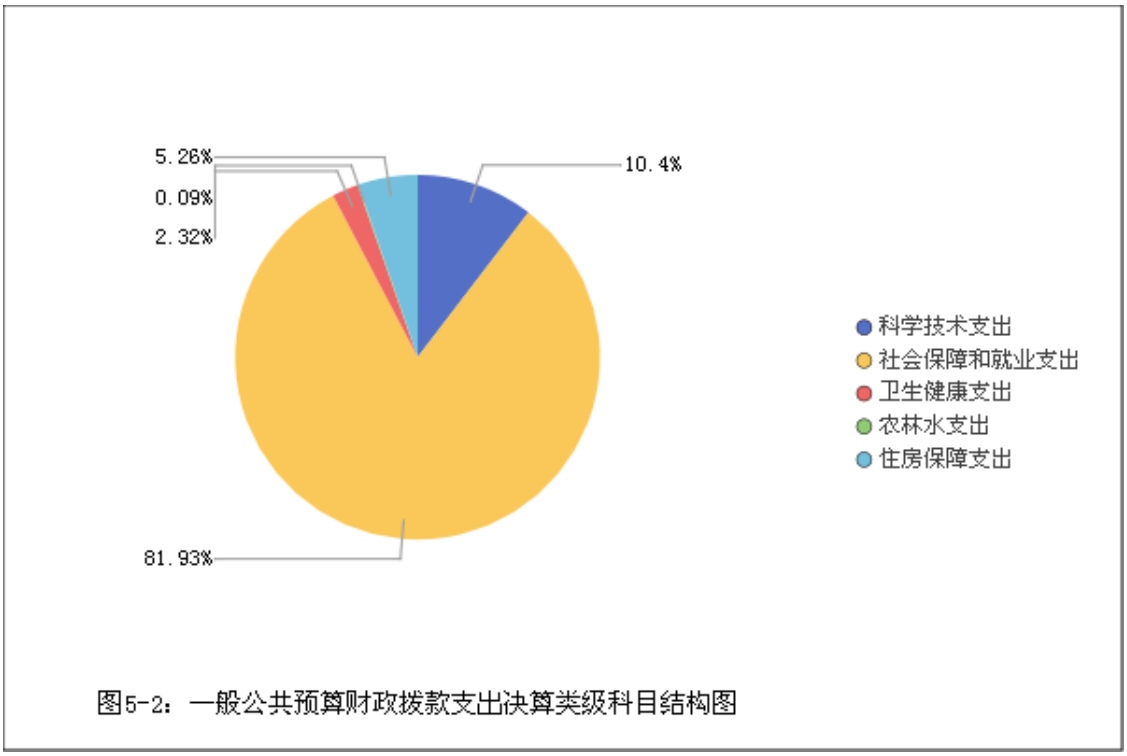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399.2万元，支出决算为2,861.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5年存在新进入单位人员，基本支出需求增加。其中：

1. 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97.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引才补贴决算调整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1,722.39万元，支出决算为1,928.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5年存在新进入单位人员，基本支出需求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1.87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4.4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级年初预算未批复该项目，使用上级资金拨付补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6.45万元，支出决算为66.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年初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2.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补贴业务下沉至功能区，需求金额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50.49万元，支出决算为150.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171.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069.3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102.2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27万元，支出决算为0.2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5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27万元，支出决算为0.2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国内接待费0.27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单位来济督导调研，共计接待3批次、27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1万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9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4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6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7.9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市级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7个，涉及预算资金6773.23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就业人才服务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00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7个项目中，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较好的落实了就业优先政策，扎实推进了高质量充分就业。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清华之友—济宁英才奖学金及清华大学学生社会实践工作经费”“就业人才服务经费”等7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清华之友—济宁英才奖学金及清华大学学生社会实践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

2.就业人才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54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77.54万元，完成预算的77.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

3.青年人才引才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92分。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执行数为297.5万元，完成预算的99.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

4.创业担保贷款市级贴息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992万元，执行数为9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

5.乡村公益性岗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00万元，执行数为5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

6.创业担保贷款市本级贴息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31分。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1.05万元，完成预算的13.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

7.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18分。全年预算数为323.23万元，执行数为264.46万元，完成预算的81.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

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就业人才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等级

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项），主要用于发放引才补贴。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主要用于发放人员工资、维持单位日常运转。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主要用于发放就业补贴。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工作人员事业单位医疗缴费。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主要用于发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补贴。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工作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

第五部分

附件

就业人才服务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主管部门：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 目 单 位 ：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6 年 4 月

目　录

摘要（参考格式）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二）2025年度绩效目标

三、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简要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四、绩效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二）绩效分析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为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提高就业政策知晓率，进一步稳就业、促就业，提高就业人才工作的整体水平。

（二）项目预算

2025年该项目预算资金100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通过安排预算资金，为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开展政策宣传、举办培训班等一系列就业创业服务活动，提高就业政策知晓率，进一步稳就业、促就业，提高就业人才工作的整体水平。

（四）项目组织管理

实施单位为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进一步稳就业、促就业，提高就业人才工作的整体水平。

（二）2025年度（或阶段性）绩效目标

通过安排预算资金，为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开展政策宣传、举办培训班等一系列就业创业服务活动，提高就业政策知晓率，进一步稳就业、促就业，提高就业人才工作的整体水平。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资金支出效率和发挥的效益，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为下一步工作开展提供决策依据。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的评价对象为2025年度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就业人才服务经费项目。

（三）评价依据

1.《中共济宁市委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

2.《济宁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绩〔2020〕6号）；

3.项目立项申请及批复文件、项目方案、招投标文件及相关合同、预算指标下达（调整）、项目资金管理文件、项目收支账薄、凭证、审计及监督检查报告、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表）等资料;

4.满意度调查等与绩效相关的其他材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注重项目的落实情况，侧重测算依据及各项政策发挥的效益，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客观、公正、统一的评价标准，公正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针对项目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议法等方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项目计划达到的实施效果与项目实际达到的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此评价方法主要用于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社会效益等指标。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主要用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等指标。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受益对象问卷等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调查时，主要采用调查问卷的方式收集信息，形成评价结论。主要用于社会公众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绩〔2020〕6号）等文件要求，绩效评价项目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依据“绩效导向、突出结果”的评价思路，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出发重点结合“绩”“效”两要素和有关的文件要求进行指标体系设计。指标权重按照自上而下的层次分步确定。将座谈结果与文案研究、数据判断、社会调查等多种渠道来获取信息，对信息进行综合定性分析后得出结论。

1.决策类指标（15分）

（1）项目立项，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3）资金投入，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过程类指标（15分）

（1）资金管理，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

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组织实施，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3.成本类指标（15分）

成本节约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指标的实现程度。

4.产出类指标（20分）

（1）产出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产出质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产出时效，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5.效益类指标（20分）

（1）社会效益，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是否达到政策的目标要求。

（2）经济效益，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经济效益指标的实现程度。

（3）生态效益，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生态效益指标的实现程度。

（4）可持续影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可持续影响指标的实现程度。

6.满意度指标（1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用以反映和考核服务对象对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六）评价人员组成

评价人员由部分部室负责同志及工作人员组成。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后，由项目负责人带领评价工作组成员认真学习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济宁市委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绩〔2020〕6号）、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济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济财绩〔2021〕5号）等，根据政策文件总结开展本次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和相关注意事项。

（2）评价工作组成员与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相关部室工作人员进行座谈、沟通，了解被评价项目的相关情况，查阅和收集项目立项、预算安排、组织管理、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等相关基础资料，为制定工作方案提供依据。

2.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对重点项目的初步了解，结合项目支出目标管理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等，由项目负责人设计全面、细化、量化、指标可衡量的评价指标体系，理清每个评价要点需核实的内容、需获取的评价证据、评分方法，并按照评价要求制定具体评价实施方案，并由质量审核人员进行审核形成实施方案初稿。评价实施方案初稿完成后，由评价工作组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论证会，征求项目相关负责部位及行业专家意见建议，并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确定评价实施方案终稿。

3.非现场评价

（1）绩效评价工作组向项目责任部门下发需要提交绩效评价资料清单，主要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档案等资料。

（2）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管理单位、运营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汇总整理问题关键点。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以评

价制度设计的完善性、有效性；通过审阅项目档案，以评价项目的立项、实施等情况；通过审阅财务资料，以评价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3）评价工作组对获取的所有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同时做好资料标注，以便日后形成工作底稿，方便查阅。由项目负责人、质量审核人员对非现场评价结果进行审核，审核完成后，形成最终的非现场评价结果。

4.现场评价

（1）调研访谈。评价工作组全员与项目运营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被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明确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并由评价工作组相关成员进行记录，形成相应调研记录。

（2）制定抽查计划。根据项目涉及的项目点，确定现场评价量工作量及现场评价占比。

（3）资料核查。评价工作组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与项目运营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对非现场评价时获取的资料进行复核，以确保数据资料的的准确性。

（4）实地勘察及现场访问。评价工作组按照计划现场考察项目运营情况、实施效果及满意度等，并形成现场考察记录（包括相关影像资料）。社会调查部分主要通过问卷调查方式完成，

充分了解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对项目的知晓度、满意度和改进意见。

（5）梳理问题清单。评价工作组成员在现场审核及勘察中，及时做好问题汇总，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并向项目实施部位就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6）分析评价。现场评价工作组以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会议纪要、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5.综合分析

评价工作组所有人员共同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评价的重点、难点和疑点问题进行讨论，在此基础上形成评价结论。

6.撰写报告

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本着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原则，项目负责人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出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的意见，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由质量审核人员审核后，形成报告初稿。

7.提交审核

由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包括被评价部门单位、有关行

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针对论证意见，由项目负责人补充相关资料，形成报告终稿。

8.文件归档

评价工作组成员将相关文件资料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分门别类，建立索引，装订成册，妥善保存。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附相关评分表）

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重点项目能够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开展促进就业创业等工作。

通过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评分结果为 99.1 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决策类指标分值 25 分，得分 25 分；过程类指标分值 25 分，得分 24.5 分；产出类指标分值 25 分，得分 24.6 分；效益类指标分值 25 分，得分 25 分，详见表 5。

表 5.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决 策	25	25
过 程	25	24.5
产 出	25	24.6
效 益	25	25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评价工作组在全面整理分析项目各实施单位提供的绩效目

标表、政策文件、账簿凭证、管理制度、项目开展的工作总结等材料的基础上，综合分析项目决策、过程、成本、产出和效果，得出非现场评价总体结论。

（三）现场评价评价情况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在项目实施单位报送资料的基础上，运用现场座谈和现场勘查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现场评价。针对现场勘察发现的问题，评价工作组进一步核实书面核查阶段存在的问题，得出现场评价总体结论。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部分，标准分值 25 分，综合得分 25 分。具体情况见表 6。

表6. 决策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100%
合 计	25	25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标准分值25分，综合得分24.5分。具体情况见表7。

表7.过程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5	4.6	92%
预算执行率	5	4.9	98%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	100%
制度执行	5	5	100%
合计	25	24.5	98%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包括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三部分，标准分值25分，综合得分24.6分。具体情况见表8。

表9. 产出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实际完成率	9	8.8	97.8%
质量达标率	8	8	100%
完成及时率	8	7.61	95.1%
合计	25	24.6	98.4%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包括产出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 2 部分，标准分值 25 分，综合得分 25 分。具体情况见表 9。

表 10. 效益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	13	13	100%
可持续影响	12	12	100%
合计	25	25	100%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安排就业人才服务经费，为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提高就业政策知晓率，进一步稳就业、促就业，提高就业人才工作的整体水平做出了积极贡献。

附表：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表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共计需求资金	完成任务得满分	5	实际支出情况	支付凭证	现场查看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就业人才服务所需经费	完成任务得满分	2	实际支出情况	支付凭证	现场查看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会议培训费用	完成任务得满分	1	实际支出情况	支付凭证	现场查看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校园招聘费用	完成任务得满分	2	实际支出情况	支付凭证	现场查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政策宣传资料	完成任务得满分	15	印刷情况	印刷凭证	现场查看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就业创业培训班培训合格率	完成任务得满分	15	培训班情况	培训方案	现场查看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就业创业服务工作完成时间	完成任务得满分	10	实际支出情况	支付凭证	现场查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政策知晓率	完成任务得满分	15	就业政策知晓情况	调研	现场查看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就业创业保障机制	完成任务得满分	15	就业创业保障机制	调研	现场查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业人才服务对象满意度	完成任务得满分	10	服务对象满意情况	调研	现场查看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创业担保贷款市本级贴息</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8</td><td>8</td><td>1.05</td><td>10</td><td>13.13%</td><td colspan="2">1.31</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8</td><td>8</td><td>1.05</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通过投入预算资金8万元，2025年拨付贴息笔数30笔，为申请创业担保贷款的创业者按季度将贴息资金拨付到位，落实好贴息政策，更有力的扶持个人和企业创业。</td><td colspan="5">2025年拨付贴息笔数68笔，为申请创业担保贷款的创业者按季度将贴息资金拨付到位，落实好贴息政策，更有力的扶持个人和企业创业。</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贴息金额</td><td>≤8万</td><td>1.05万元</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每笔贷款贴息率</td><td>≤LPR+100BP</td><td>≤LPR+50BP</td><td>3</td><td>3</td><td colspan="2"></td></tr>
<tr><td>每笔贷款贴息金额</td><td>≤贷款金额*（LPR+100BP）</td><td>≤贷款金额*（LPR+50BP）</td><td>2</td><td>2</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实际拨付贴息笔数</td><td>≥30笔</td><td>68笔</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扶持对象合规率</td><td>≥95%</td><td>100%</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到位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利用率</td><td>≥5倍</td><td>6.6倍</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实际扶持创业人员数</td><td>≥30人</td><td>68人</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个体和小微企业对服务的满意度</td><td>≥85%</td><td>1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1.31</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就业补助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 colspan="2">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80.99</td><td>323.23</td><td>264.46</td><td>10</td><td>81.82%</td><td>8.18</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0</td><td>242.24</td><td>183.47</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 colspan="2">80.99</td><td>80.99</td><td>80.99</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通过安排资金，2025年发放岗位补贴、社保补贴150笔以上，进一步降低企业用工成本，鼓励企业吸纳，促进重点群体就业</td><td colspan="4">通过安排资金，2025年发放岗位补贴、社保补贴185人，进一步降低企业用工成本，鼓励企业吸纳，促进重点群体就业</td></tr>
<tr><td rowspan="17">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5">成本指标</td><td rowspan="5">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落实就业补助资金政策所需资金</td><td>≤121.24万元</td><td>62.47万元</td><td>6</td><td>6</td><td></td></tr>
<tr><td colspan="2">岗位补贴成本</td><td>≤60万元</td><td>26.36万元</td><td>1</td><td>1</td><td></td></tr>
<tr><td colspan="2">社保补贴成本</td><td>≤61.24万元</td><td>29.15万元</td><td>1</td><td>1</td><td></td></tr>
<tr><td colspan="2">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岗位补贴成本</td><td>500元/人/月</td><td>500元/人/月</td><td>1</td><td>1</td><td></td></tr>
<tr><td colspan="2">社保补贴单位成本</td><td>单位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且原则上不超过社会保险费实际缴费额的</td><td>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根据单位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原则上不超过社会保险费实际缴费额的2/3</td><td>1</td><td>1</td><td></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发放岗位补贴人数</td><td>≥70人</td><td>88</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2">发放社保补贴人数</td><td>≥90人</td><td>97</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补贴发放准确率</td><td>≥95%</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2">补贴发放准确率</td><td>≥95%</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td><td>≥95%</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2">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及时率</td><td>≥95%</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补贴标准</td><td>文字描述：按就业补助资金文件标准执行</td><td>文字描述：按就业补助资金文件标准执行</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td><td>≤1起</td><td>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通过公益性岗位的设置，持续稳定就业人数</td><td>≥50人次</td><td>692</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通过就业补助资金的发放，促进重点群体就业人数</td><td>≥70人次</td><td>796</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85%</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2">服务对象对就业补贴的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8.18</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就业人才服务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00</td><td>100</td><td>75.44</td><td>10</td><td>75.44%</td><td colspan="2">7.54</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00</td><td>100</td><td>75.44</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6">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安排预算资金，为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开展政策宣传、举办培训班等一系列就业创业服务活动，提高就业政策知晓率，进一步稳就业、促就业，提高就业人才工作的整体水平。</td><td colspan="6">印制宣传资料12万份，在招聘会等活动中宣传推广，提升政策知晓度；举办政策培训部，提高基层人员业务能力，提高了就业人才工作的整体水平。</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成本指标</td><td rowspan="4">经济成本指标</td><td>共计需求资金</td><td>≤100万元</td><td>92.16万元</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就业人才服务所需经费</td><td>≤82.9万元</td><td>79.29万元</td><td>2</td><td>2</td><td colspan="2"></td></tr>
<tr><td>工作会议培训费用</td><td>≤7.1万元</td><td>2.87万元</td><td>1</td><td>1</td><td colspan="2"></td></tr>
<tr><td>校园招聘费用</td><td>≤10万元</td><td>10万元</td><td>2</td><td>2</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印制政策宣传资料</td><td>≥10万份</td><td>12万份</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就业创业培训班培训合格率</td><td>≥95%</td><td>100%</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就业创业服务工作完成时间</td><td>2025年年底之前</td><td>2025年12月</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就业政策知晓率</td><td>有效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健全就业创业保障机制</td><td>健全</td><td>健全</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就业人才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85%</td><td>95%</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7.54</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清华之友—济宁英才奖学金及清华大学学生社会实践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40</td><td>50</td><td>50</td><td>10</td><td>100.00%</td><td>10.0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40</td><td>50</td><td>50</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6">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对接15名左右清华大学博士研究生来我市企事业单位开展社会实践和科研攻关，拨付“清华之友-济宁英才奖学金”50万元，形成与清华大学良好互动，完善项目对接交流机制。</td><td colspan="6">2025年6月—8月，来自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精密仪器系等8个院系的10名博士生，在我市开展了为期6周的实践工作。实践期间，10名博士生完成实践项目8个，攻克企业技术难题3项，累计培训各类专业人才3200余人。</td></tr>
<tr><td rowspan="9">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
（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清华之友-济宁英才奖学金费用</td><td>≤50万元</td><td>50万元</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来济开展社会实践博士生人数</td><td>≥15人</td><td>10人</td><td>15</td><td>12</td><td colspan="2">因清华大学博士研究生实际来济人数为10人，目标未能全部完成，下一步加强与清华大学沟通对接</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开展社会实践或科研攻关项目数量</td><td>≥8项</td><td>8项</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拨付清华之友—济宁英才奖学金</td><td>2025年10月之前</td><td>2025年8月拨付</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助力企业转型发展，提升企业经济效益</td><td>显著提高</td><td>清华大学10名博士生完成实践项目8个，攻克企业技术难题3项，培训各类专业人才3200余人，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人才支撑。</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助力企业转型发展博士生人数</td><td>15人</td><td>10人</td><td>10</td><td>8</td><td colspan="2">因清华大学博士研究生实际来济人数为10人，目标未能全部完成，下一步加强与清华大学沟通对接</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健全项目对接交流机制</td><td>健全</td><td>济宁基地连续6年获评全国最高等级的“五星级基地”，得到了清华大学师生的一致好评。我们与清华大学保持良好合作态势，项目对接交流机制不断健全，建立起了征集-发布-对接-反馈-修订于一体的项目对接闭环。</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实践博士生满意度</td><td>≥98%</td><td>1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5.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青年人才引才补贴</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 colspan="2">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300</td><td>300</td><td>297.5</td><td>10</td><td>99.17%</td><td>9.92</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300</td><td>300</td><td>297.5</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 colspan="2">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为企业、市属事业单位、驻济高校、医院、科研院所等用人单位引进的200名博士研究生兑现引才补贴。</td><td colspan="5">为企业、市属事业单位、驻济高校、医院、科研院所等用人单位引进的290名博士研究生兑现引才补贴297.5万元。</td></tr>
<tr><td rowspan="13">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成本指标</td><td rowspan="4">经济成本指标</td><td>项目总成本</td><td>≤300万元</td><td>297.5万元</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青年人才引才补贴（人才金政20条）</td><td>≤200万元</td><td>39万元</td><td>2</td><td>2</td><td colspan="2"></td></tr>
<tr><td>青年人才引才补贴（13号文）</td><td>≤100万元</td><td>258.5万元</td><td>2</td><td>1</td><td colspan="2">预算批复不足，涉及人才金政20条（2022年10月以后引进）补贴未开展新增人员申报，主要兑现了13号文（2020年6月15日—2022年9月30日之间引进）已入选人员引才补贴。</td></tr>
<tr><td>引才补贴单位成本</td><td>≤6万元/人/年</td><td>≤6万元/人/年</td><td>1</td><td>1</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享受引才补贴人才数量</td><td>≥200人</td><td>290人</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享受引才补贴人才条件符合情况</td><td>100%</td><td>100%</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引才补贴兑现完成时限</td><td>2025年10月31日</td><td>2025年12月</td><td>10</td><td>8</td><td colspan="2">2025年6月提交资金申请，实际拨付时间为2025年12月。</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引进人才来济就业，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td><td>200人</td><td>为企业、市属事业单位、驻济高校、医院、科研院所等用人单位引进的290名博士研究生兑现引才补贴297.5万元，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升人才干事创业积极性</td><td>有效提升</td><td>通过兑现引才补贴，有效激发了引进人才的干事创业热情，进而带动了全社会的创新创业氛围，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优化提升人才发展环境</td><td>效果显著</td><td>通过兑现引才补贴，有效提升了人才发展环境，充分发挥了政策导向作用，对于吸引留住人才产生了积极作用。</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引进人才满意率</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6.92</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创业担保贷款市级贴息转移支付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转移支付名称</td><td colspan="8">创业担保贷款市级贴息</td></tr>
<tr><td colspan="3">市级主管部门</td><td colspan="8">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7">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992</td><td>992</td><td>992</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中央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省级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市级资金</td><td>992</td><td>992</td><td>992</td><td>—</td><td>100%</td><td>—</td></tr>
<tr><td>县级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5">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通过投入预算资金992万元，2025年预计拨付贴息笔数2000笔，为申请创业担保贷款的创业者按季度将贴息资金拨付到位，落实好贴息政策，更有力的扶持个人和企业创业。</td><td colspan="5">通过投入预算资金992万元，2025年拨付贴息笔数2863笔，为申请创业担保贷款的创业者按季度将贴息资金拨付到位，落实好贴息政策，更有力的扶持个人和企业创业。</td></tr>
<tr><td rowspan="15">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成本指标</td><td rowspan="4">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拨付贴息资金的金额</td><td>≤992万元</td><td>992万</td><td>4</td><td>4</td><td></td></tr>
<tr><td colspan="2">实际拨付贴息笔数</td><td>≥2000笔</td><td>2863笔</td><td>2</td><td>2</td><td></td></tr>
<tr><td colspan="2">每笔贷款贴息率</td><td>≤LPR+100BP</td><td>≤LPR+50BP</td><td>2</td><td>2</td><td></td></tr>
<tr><td colspan="2">每笔贷款贴息金额</td><td>≤贷款金额*（LPR+100BP）</td><td>≤贷款金额*（LPR+50BP）</td><td>2</td><td>2</td><td></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撬动倍数</td><td>≥5倍</td><td>6.6倍</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2">实际拨付给创业者的贴息笔数</td><td>≥2000笔</td><td>2863笔</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创业担保贷款惠及创业者人次数</td><td>≥2000人</td><td>2863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创业就业环境</td><td>明显改善</td><td>明显改善</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2">符合贴息资格的扶持人数占全部扶持人数的比率</td><td>≥95%</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贴息资金拨付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0.85百分比</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利用率</td><td>≥5倍</td><td>6.6倍</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实际扶持创业人员数</td><td>≥2000人</td><td>2863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乡村公岗人员满意度</td><td>≥8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5">总分</td><td></td><td></td><td></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9"></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上级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汇总区域绩效目标表时，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算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乡村公益性岗位转移支付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转移支付名称</td><td colspan="7">乡村公益性岗位</td></tr>
<tr><td colspan="3">市级主管部门</td><td colspan="7">济宁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7">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5000</td><td>5000</td><td>5000</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中央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省级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市级资金</td><td>5000</td><td>5000</td><td>5000</td><td>—</td><td>100%</td><td>—</td></tr>
<tr><td>县级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6">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根据省“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要求，通过安排资金5000万元，巩固和稳定乡村公益性岗位规模4万余个，积极消纳农村剩余劳动力，着力提高城乡低收入群体收入。</td><td colspan="6">通过安排资金5000万元，新开发创设乡村公益性岗位6300余个，同时巩固和稳定乡村公益性岗位规模4.2万人，积极消纳农村剩余劳动力，着力提高城乡低收入群体收入。</td></tr>
<tr><td rowspan="12">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成本指标</td><td rowspan="4">经济成本指标</td><td>所需资金</td><td>≤5000万元</td><td>5000</td><td>4</td><td>4</td><td></td></tr>
<tr><td>上半年拨付补贴资金金额</td><td>≤3500万元</td><td>3500</td><td>2</td><td>2</td><td></td></tr>
<tr><td>下半年拨付补贴资金金额</td><td>≤1500万元</td><td>1500</td><td>2</td><td>2</td><td></td></tr>
<tr><td>每人每年所需市级资金</td><td>≤0.2万元/人/年</td><td>0.2万元/人/年</td><td>2</td><td>2</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享受补贴人数</td><td>≥4万人</td><td>4.2万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2025年新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人数</td><td>≥0.6万人</td><td>0.63万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补贴发放准确率</td><td>≥95%</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补贴发放完成时限</td><td>2025年12月31日</td><td>2025年12月31日</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助力城乡人口就业增收</td><td>效果显著</td><td>效果显著</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td><td>持续带动乡村就业</td><td>≥4万人</td><td>4.2万人</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乡村公岗人员满意度</td><td>≥8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td><td></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9"></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上级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汇总区域绩效目标表时，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算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